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所属企业拟接受上海能源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提供EPC工程总承包服务暨关 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电股份”或“公司”）所属企业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接受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科”）提供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合同总价 225,636.44 万元。

2. 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所属广西沃中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所属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上海能科为关联方，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企业拟接受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暨关

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铁证先生和廖剑波先生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参与表决的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项议案。该项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审查意见。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海瑜

注册资本：55,448.56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检验检测服务；安全评价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大数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节能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船舶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物业管

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 888 弄 7 号

2. 经营情况

2022 年末,资产总额 242.37 亿元;2022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5.16 亿元,净利润-5.59 亿元;2023 年末,资产总额 315.60 亿元;2023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50 亿元,净利润 3.08 亿元。

3. 国家电投集团持有其母公司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92.0545% 股权,上海能科是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上海能科同受国家电投集团控制,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遵循市场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海能科向公司所属企业提供的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合同总价 225,636.44 万元,为固定总价合同。其中: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邕宁百济新平 200MW 风电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金额 108,992.35 万元;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邕宁那楼 200MW 风电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金额 116,644.09 万元。

1. 承包范围: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邕宁百济新平 200MW 风电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邕宁那楼 200MW 风电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工期：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邕宁百济新平 200MW 风电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工期为合同签订后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前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邕宁那楼 200MW 风电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工期为合同签订后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前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

3. 付款方式：里程碑节点进度款。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海能科具备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工程设计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专业甲级等设计资质；具备工程监理电力工程专业甲级、工程监理机电安装工程专业乙级等监理资质；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施工资质；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物资采购方面具有专业化团队，工程管理要求与公司内部管理要求高度一致。

公司所属企业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能科发生的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有助于控制工程建设成本、提供优质工程服务、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影响吉电股份的独立性。

六、2024 年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与该关联人未发生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

发表审查意见：

经审查，公司所属企业广西吉投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能科发生的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业务均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上海能科提供的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有助于进一步控制工程建设成本，提供优质工程服务。对吉电股份的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吉电股份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影响吉电股份的独立性。

八、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